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作为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映科技”或“公司”）非公开发行的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对华映科技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核查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506号《关于核准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文件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949,667,616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10.53元。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999,999,996.48元，加上募集资金所产生的利息收入123,843.06元，扣除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费用人民币87,922,417.27元，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912,201,422.27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6年9月14日到位，到位情况业经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闽华兴所（2016）验字G-019号”《验资报告》验证。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三十六次会议及201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原计划用于以下投资项目：

序号	募投项目名称	项目预计投资总额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人民币万元)
1	投资建设第6代TFT-LCD生产线项目	1,200,000.00	840,000.00
2	对科立视增资投资建设触控显示屏材料 器件二期项目	181,753.20	130,0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	30,000.00
	合计	1,411,753.20	1,000,000.00

二、募资资金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余额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约人民币 92 亿元（含银行手续费），累计获得利息收入（含投资收益）约人民币 8,894 万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约人民币 8 亿元（详见公司 2018 年 8 月 14 日，公司 2018-050 号公告）。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约人民币 5 亿元。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6 年 9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前期已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30,750 万元置换前期已投入的自筹资金。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变更情况及项目进度

（1）变更情况：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因科立视二期项目市场环境发生变化，结合科立视自身有利的条件，为实现收益最大化，公司对科立视触控显示屏材料器件二期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用途进行变更，由“建设 3 条触控显示屏盖板生产线”变更为“建设 2 条触控显示屏盖板生产线和 1 条 3D 显示屏盖板生产线”（详见 2017 年 8 月 9 日，公司 2017-090 号公告）。

（2）项目进度：华佳彩第 6 代 TFT-LCD 生产线项目于 2017 年 7 月量产并开始摊提折旧，2018 年产能陆续建置，第二季度设备基本安装完成。2017 年 11 月，科立视项目二期第一条触控显示屏盖板生产线（母板玻璃）量产，二期第一条母板玻璃生产线的产品品质及销售达到预期后，科立视将适时启动二期第二条母板玻璃生产线。3D 显示屏盖板生产线产能视市场情况逐步释放。

4、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29 日和 2016 年 10 月 17 日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含负责募投项目实施的控股子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公司投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期限自购买之日起不得超过 12 个月。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品的投资额度不超过 350,000 万元,该额度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事项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并可在有效期内滚动使用。根据上述会议决议,2016 年 10 月 19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220,000 万元购买了中国建设银行“乾元-周周利”开放式资产组合型保本浮动收益型人民币理财产品。2016 年 10 月 26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80,000 万元购买了中国建设银行福建省分行“乾元”保本型理财产品 2016 年第 5 期。2016 年 11 月 9 日,负责第 6 代 TFT-LCD 生产线募投项目实施的华佳彩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50,000 万元购买中国建设银行“乾元-周周利”开放式资产组合型保本浮动收益型人民币理财产品。截至 2017 年 3 月 1 日,上述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 350,000 万元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已全部赎回,累计获得理财收益 2,191.37 万元,本金及收益均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三、前次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公司尚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基本情况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决定使用不超过 2.5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得直接或间接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若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因实施进度需要使用,公司将及时归还资金至募集资金专户,以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

五、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程序履行情况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华映科技本次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发表同意意见，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规定。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徐 懿

杨 涛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月16日